|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眉县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领域群众信访投诉处理结果公示**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诉日期 | 投诉电话 | 投诉人 | 投诉内容 | 调查处理情况 | 负责人 | 调查人员 | 满意程度 | 办结时间 | 办理结果 | 污染分类 |
| 1 | **2024.05.05** | **17319902234** | **苏先生** | 其为眉县太白山合力西润南山小区业主，小区南侧的麒麟府小区大规模养殖动物（例如：牛、马、鸡、红雀、鹅），存在动物粪便的异味问题。 市民诉求：采取相关措施，避免异味。 望相关部门尽快核实处理。 | 关于宝鸡市12345市民热线工单DH8961030024050500482查处情况的报告县信息中心：接到宝鸡市12345市民热线（眉县）处置工单（编号：DH8961030024050500482）市民反映其为眉县太白山合力西润南山小区业主，小区南侧的麒麟府小区大规模养殖动物（例如：牛、马、鸡、红雀、鹅），存在动物粪便的异味问题后，我局高度重视，立即对此开展调查处理。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一、核查情况2024年5月8日，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执法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经查，该异味来源于太白山麒麟府温泉度假酒店北侧约200米处的空地内圈养的宠物（包括4只鸵鸟、2头小马、2头小鹿及少量小香猪、兔子、红雀、鸡、鸭、鹅等），未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距离规定要求，距离居民住户住宅约50米左右，主要异味来源是该酒店圈养的4只鸵鸟产生的粪便，饲养员未及时清理粪便导致产生异味较大，影响周边居民住户正常的生活秩序。二、处理结果针对群众反映问题，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执法人员现场责令该酒店于5月31日之前完成搬迁事宜，并恢复原貌；在未完成搬迁相关事宜之前，要求该酒店及时督促饲养员对宠物粪便进行清理、消杀，消除异味，确保周边环境空气质量，还居民住户一个安静祥和的生活环境。下一步，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将对该宠物养殖小区加大监管力度，开展不定期“回头看”，确保该养殖小区搬迁到位，切实保障周边群众合法环保权益。 | 张建华 | 梁晓成 | 满意 | 5.9 | 已办结 | 气 |
| 2 | **2024.04.20** | **/** | **/** | 眉县槐芽镇东柿林村眉县水泥制品厂西南方向100米处，有私人使用窑洞烧制木炭，大气污染严重。 |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关于宝鸡市12345市民热线工单  DH8961030024042000077查处情况的报告县信息中心：接到宝鸡市12345市民热线（眉县）处置工单（编号：DH8961030024042000077）市民反映眉县槐芽镇东柿林村眉县水泥制品厂西南方向100米处，有私人使用窑洞烧制木炭，大气污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的问题后，眉县生态环境分局高度重视，立即对此开展调查处理。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一、核查情况2024年4月24日上午，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执法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经查，群众投诉对象为眉县槐芽镇柿林村9组原知青大楼院内，现为徐书光木炭加工小作坊，群众反映问题属实。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现场院子堆放有少量用于焚烧工业木炭的木材原料，并购置安装了两台简易加工焚烧工业木炭的焚烧炉，库房内存放有少量木炭成品使用包装袋包装后储存堆放，场区院子西侧堆放有焚烧制做好的木炭成品使用防水布覆盖存放。二、处理结果针对群众反映问题，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眉县分局责令徐书光木炭加小作坊立即停产，停止环境违法行为，禁止向大气排放污染物，影响区域大气空气质量，并恢复原貌，限期30日内全部拆除到位。三、反馈意见因投诉人要求信息保密，故未能与其取得联系告知工单处置结果。 | 张建华 | 梁晓成 | 满意 | 4.25 | 已办结 | 气 |